

关于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441A009522 号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东电子子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2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奕东电子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奕东电子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2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奕东电子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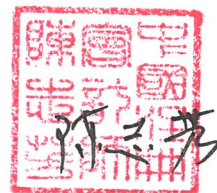
经审核，我们认为，奕东电子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奕东电子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奕东电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3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2年01月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5,84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23元。截至2022年01月1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17,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306.5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7,116.61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2）第441C00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6,262.99万元；

（2）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5,677.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31,700.00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2,051.54万元；

综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61,939.9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5,528.16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197,116.6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2,065.05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46,262.9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677.00
减：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700.00
减：银行手续费	13.51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05,528.16
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97,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存放余额	8,528.16

注：上述现金管理的产品是“添翼存”定期存款。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22年2月26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2年0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509000014375568	募集专户	265.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2010020129088886608	募集专户	1.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69910257610338	募集专户	7,289.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2010020129206868660	募集专户	960.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755919575910338	募集专户	11.00
合 计			8,528.16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2,065.05万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13.51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105,528.16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为8,528.16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余额97,000.00万元。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97,000.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3年4月24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奕东电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附件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

附表1: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197,116.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39.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93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35,702.53		35,702.53	35,822.30	35,822.30	100.34%	2024年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印制线路板生产基础设施建设		33,080.22		33,080.22	12,084.07	12,084.07	36.53%	2024年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先进制造基地建设		12,628.95		12,628.95	5,499.16	5,499.16	43.54%	2024年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00.00		10,000.00	8,534.46	8,534.46	85.3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1,411.70		91,411.70	61,939.99	61,939.99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1、暂未确定投向		105,704.91		74,004.91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700.00		31,700.00	31,700.00	31,7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05,704.91		105,704.91	31,700.00	31,700.00					
合计		197,116.61		197,116.61	93,639.99	93,639.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2 年 03 月 10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惠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姓名	陈志芳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9-09-08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0403196909081024



陈志芳
44030061104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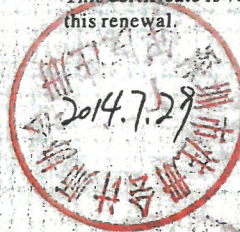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3006110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5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姓名	刘多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2-07
Date of birth	1985-02-07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382198502070614
Identity card No.	220382198502070614



刘多奇

11010156017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10156017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4

12

31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